

# 神父眼中的教友職務

劉德光

一九七三年從李宏基主教手中接受鐸職，開始了堂區的牧職生活，從此便與堂區教友結下不解之緣。記得在接受第一個任命前，李主教親自與我面談，並表示教區有意委派我到大角咀中華聖母堂當助理司鐸，而該堂區正是一九七三年才建立，於是我就應主教說：「新神父到一個要『從零開始』的堂區，是否合適？」怎料李主教說：「新神父、新堂區，最佳配搭。」於是我就正式展開了在堂區的牧民工作。

## 教友建設屬於自己的團體

由於新堂區未有既定的架構，本堂神父與我的共識就是，堂區以簡單的組織為主。本堂神父負責照顧屬於成年教友的「教友聯誼會」，而我則負責照顧屬於青年教友的「青年會」，一切就按計劃進行。

堂區開始運作時，主日彌撒只能在學校禮堂舉行。每逢星期六，教友們齊集眾人的力量，把原本的學校禮堂改成「聖堂」，為舉行彌撒及團體聚會之用；星期日彌撒完結，聚會過後，他們又把「聖堂」還原成學校禮堂，供學校集會之用。當時真的感覺到教友確是神父最好的「合作者」。他們每星期如是，風雨不改，積極參與，付出時間和精神，任勞任怨，有時甚至付出金錢，目的就是為堂區教友提供一個恭敬天主的地方；除此之外，教友們也積極主動地分擔堂區其他的工作。他們每一位都同心合

意，努力建設屬於自己的團體。他們不會問堂區能為自己做甚麼，卻問自己能為堂區做些甚麼。我在教友們身上體驗到他們對堂區的那份「歸屬感」。堂區不是屬於神父的，卻是屬於每個教友的，就正如一個大家庭一樣，堂區(家)的事就是他們的事，神父是他們的一份子，帶領著他們一起建設堂區大家庭。

教友們積極的投身使我想起了在宗徒大事錄中的那七位執事，他們被選分擔教會內的職務，使宗徒們能專務祈禱，服務真道(參閱宗 6:1-4)。真的，作為司鐸的我，很歡喜有一群熱心的教友，分擔堂區的工作，減輕司鐸的重擔。

## 教友應在世界中執行其職務

正是那段時間，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結束，會議的文獻也陸續公佈。其中在《教會憲章》第四章：「論教友」對教友職務的描繪，更是發人深省：「教友們以聖洗聖事和基督結為一體，成為天主的子民，以其自有的方式，分沾基督的司祭、先知及王者的職務，在個人份內，執行整個基督子民在教會內與在世界上的使命。」(#31) 教友們在堂區，藉著積極參與團體的禮儀，投身福傳及關社的工作，實踐教友的三重職務。

教友的司祭職 - 獻上整個生活，光榮天主：耶穌基督將祂唯一不可分的司祭職傳給了祂的教會，教友在接受聖洗聖事後，便同時領受了「普通司祭職」。

教友的「普通司祭職」與司鐸的「公務司祭職」是相互配合的。司鐸以「公務司祭」的身份，在感恩祭中，奉獻餅、酒的同時，也聯同教友一起以「普通司祭」的身份，獻上自己的整個生活 - 祈禱、善行、喜樂和痛苦。為使這奉獻成為天主悅納的祭

品，教友應常以聖言作為生活的指標，跟隨基督的教訓，時時處處為基督作證，以光榮天主。

教友亦可在禮儀中作司鐸的助手，例如擔任聖言宣讀、送聖體、輔祭、在感恩祭中領唱、善別祈禱等職務。這樣，「公務司祭」和「普通司祭」共同合作，聖化世界。

教友的先知職 - 作上主的代言人：因著先知的職務，教友們成為上主的代言人，將天父的王國，揭示給普世萬民，承擔福傳的使命。大家都應緊記主基督的說話：「見你們所見之事的眼睛，是有福的。」(路 10:23) 那麼我們「白白地」得到這福份，便應「白白地」去與人分享。要懂得去「知福」、「惜福」、「宣福」。堂區是一個傳揚福音的團體，她也正為此而存在。教友們應踴躍支持及回應堂區的每個福傳行動，積極參與慕道班導師及主日學導師的行列，幫助更多人認識主。面對物質主義的衝擊及人生價值觀的不斷改變，要傳揚福音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，司鐸們需要教友的投身參與，共同策劃；教友們則需要司鐸的支持和鼓勵，在生活中把福音傳播，實踐先知的職務。

教友的王者職 - 開拓上主的王國：聖經【創世紀】記載，上主按照自己的肖像，造了亞當及厄娃後，祝福他們，要他們「治理大地、管理海中的魚，天空的飛鳥，各種在地上爬行的生物。」(參閱創 1:26)

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要求教友「認識萬物的深刻本性、價值，以及光榮天主的傾向，連世俗的事務也應該利用，彼此協助度更神聖的生活，好能使世界浸潤在基督的精神內，在正義、仁愛、和平內，更有把握地達到目的。」(《教會憲章》#36)，這就是我們為「王者」的職務。

每星期教友們到來參與感恩祭，除了聆聽上主的聖言外，更聽取司鐸的訓誨，從中校正生活的方向，好能活出一個相稱的基督徒生活。作為司鐸的我，甚覺責任重大，因為我正代表著基督，給予教友們指引。在每次感恩祭結束時，主祭神父說「彌撒禮成」的時候，就是教友們被派遣的時刻，他們被派遣帶著「活出聖言、活出基督生命」的心態，走進社會，走入人群；透過福音傳、關社的服務，做個名副其實的基督徒，開拓上主的王國，就是「真理與生命的王國，聖德與聖寵的王國，正義、仁愛與和平的王國。」

作為在堂區擔當牧民工作的司鐸，我最樂於見到教友們不單將其三重職務看作成聖的理念，而是能確實地生活出來。隨著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的禮儀更新，教友能夠「積極、主動」的參與禮儀，從中汲取恩寵和動力，加強其信、望、愛三德，使能生活在他們所信仰的，宣講他們所生活的。

### 作天主的僕人 — 予堂區各項職務

六十年代以前，即梵二大公會議之前的教友多是被動的，教友不會參與堂區事務，他們認為望彌撒，熱心祈禱，便是一個積極、熱心的好教友。梵二大公會議卻把這觀念徹底的更新過來。

在《教會憲章》第四章「論教友」中提及：「教友們都有參加傳教工作的崇高任務。因此，要給教友們敞開所有的途徑，使他們按照自己的力量與時代的需要，主動地親身參與教會的救世事業。」（參閱 #33）堂區議會的設立為教友提供了投身服務堂區的好機會，也是回應這份文件的訓示。

回顧過去的日子，透過堂區議會，很多教友都能挺身而出，服務堂區，服務教會，他們的服務，不單宣示了教會團結的精神，也是個人實踐福音的有力例子。

可是，單靠堂區議會的工作並不足夠，梵二《教友傳教法令》(#21)強調：「除非有名實相符的教友階層和聖統在一起，並協同工作，這個教會就不能算是真有基礎……。沒有教友的活力表現，福音就不能在一個民族的思想、生活與活動中深深扎根。」因此，未能參予堂區策劃及領導的教友，也可參予不同的職務，包括一般堂區靈修活動、音樂職務、青年牧靈、禮儀職務、慕道班帶領等，更可從事義工工作，參予老人服務、病人服務、社會關懷、靈修輔導、福傳工作等，從而加深對社會的關懷、增加對堂區的歸屬感，經過實踐天主的教義，以自己的生命，去影響他人的生命，活出真正的基督徒生活。

教宗若望保祿二世在《平信徒》勸諭中引用「僱工的譬喻」（瑪 21：1-16），天主在不同的時代召喚人，去為祂的葡萄園工作。參與堂區事務正表示我們對堂區的關懷、回應天主的召喚、履行教友使命的具體行動。

### 深化信仰、加強對教會的認識

為能夠去履行教友的職務，活出有使命感的生活，我們應具有深度的信仰，作為根基。信仰是我們基督徒的生活核心，應成為我們的生活的價值觀及生活取向的標準。現代很多教友把信仰作為精神寄托，或是生活的甜品，像在其他生活興趣外加上宗教興趣，可有可無，這把信仰與日常生活分割的「基督徒」生活，實在要不得，也白白浪費了天主賜予的恩寵。信仰是一生的事，

在整條信仰路上，要不斷加深與天主聖三的關係，個人的靈修、研讀聖經、祈禱是不能缺少的。

另一方面，要宣示教會的信仰，我們要以天主的說話，而不是按個人的思想。我們應透過不斷的進修，認識教會、鑽研聖經，保持與天主親密的關係，使自己能更有效地傳天主的說話，這也是教友的職務。

## 回應召喚、接受使命

作為「平信徒」，藉著「水和聖神」加入了教會，也分擔教會的使命，並因領受聖神所賦予的神恩，在自己的崗位上作福音的傳播者。正如聖保祿在格林多前書中（格前 12：4-13）提到，「神恩雖有區別，卻是同一聖神所賜」，各人在教會內負擔不同的職務。教宗、主教、神父、執事、教友，雖身份不同，但救恩卻同是來自天主的恩賜，團體內的互相扶持，是為建設共融的教會，為天國而福傳。

## 獻身教區、凝聚教友

一向以來，教區內各堂區的運作，頗為獨立；而堂區的主任司鐸，更有全權推行牧民工作。自一九八五年開始，教區遵照新聖教法典之規定，並配合教區更新運動，成立香港、九龍及新界三個主教代表區。隨後於一九九二年，重新引進總鐸區制度，以分區方式，凝聚鄰近區域的司鐸及教友，透過分享及討論，一起去策劃福傳及牧民的工作，使大家能體驗到教區大家庭的精神。

二零零五年，陳日君樞機委任我為香港天主教教友總會指導司鐸，使我有更多機會與教友一起合作，一起策劃。教友總會就

是由教友組織起來的，他們聯繫各堂區的牧民議會及教區性善會團體，換句話說，就是聯繫所有教友，參與建設教會的工作。我從中感受到教友的活力，他們來自各階層，從事不同的行業，了解各方面在信仰上的需要，故在福傳及培育事工上，有多元的發展以迎合不同階層人士的需要。他們更參與策劃教區性的教友活動，關心社會等工作。教友總會已於二零零九年慶祝了成立金禧紀念。

天主教香港教區擬訂了二零一一年為「教友年」，這是教會再一次喚醒教友對自我職務的反省及作出適當的回應。教友若能效法聖母，以「我的靈魂頌揚上主」回應天主的召叫，喜樂地接受使命，天主必會在我們的身上行大事：「看！上主的婢女，願照你的话成就於我罷！」。